

香港中文教學發展述評¹

施仲謀²

一、前言

全球化作爲一個客觀的經濟、文化以至政治的歷史進程,已成爲當今世界發展的趨勢。人類文明正在突破以往時間和空間的局限,把世界的各個角落越來越緊密地聯繫起來。隨著資訊科技的迅速發展和全球經濟的一體化,帶來了資訊傳播內容與方式的革命性改變,開闢了文化傳播與交流的新時代,各種思想、觀念迅速傳播,產生相互影響。而作爲傳遞文化的工具-----語言,自然應被提到首要的位置。過去,英語、法語、日語是備受關注的語種,然而,在 20 世紀 80 年代以後,隨著中國的和平發展,在世界各地漢語教學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漢語的地位有了飛躍性的發展。如果說,在 21 世紀,中文將繼英文之後成爲全球最重要的第二種語言,相信大家都沒有異議。

目前已有逾 80 個國家的 2,000 多所大學在教授漢語,另有不計其數的中小學、教學機構也正在積極開展漢語教學,學習人數估計已逾 3,000 萬人,至於其分佈的地域,更是遍及世界各地。亞洲國家如日本、韓國,向來熱衷於學習漢語,這些年來,歐美國家的漢語熱也不遑多讓。香港作爲東西文化交匯的國際都會,語言使用和語言教學呈多元化的發展模式。對本地學生提倡兩文三語,中、英文書面語兼通之外,也要求普通話、廣州話、英語口語兼擅,以應付生活和工作上的需要。在對外漢語教學方面,主流學校南亞少數族裔的中文教學,國際學校的中文作爲第二語言教學,以至大專院校的外國學生中文課程,可謂百花齊放,精彩紛陳。

二、本地學生的語文教學

(一)

香港是一個中、英並行的雙語社會。公事和商業上人們多使用英語,社會跟家庭裏卻多使用中文。學生學習中文,只有抽象的文化教育功能;學好英語,卻有其實際的市場價值。因此長期以來,香港社會普遍重英輕中,學生中文水平亦日趨低落。香港城市大學於多年前進行的調查發現,近五成的機構主管認為屬下員工的中文水平,並不足以擔當與中文有關的工作,並指出政府多個部門印發給市民參考的“服務承諾”小冊,在行文上也不乏語意不清、

¹ 本文為作者於 2007 年 12 月北京大學舉辦之高層系列講座的發言稿。² 施仲謀教授,香港大學文學院副

詞不達意等毛病。³至於報章、雜誌等的自鑄新詞、語言污染,實在令人扼腕。

(二)

香港學生的家庭用語主要是粵語和其他方言,學生從幼兒園開始就同時學習中文和英文,學校和社會各個行業的用語,則按不同階層或不同場合而使用英語或粵語;近年來中國貿易發達,普通話流通漸廣。至於語文教育方面,香港的中文,說的是廣州話,但寫的卻要求符合現代漢語的規範,形成說的和寫的出現了分歧的情況。香港中、小學主流學校中國語文科的教學語言以粵語為主,若干學校嘗試以普通話教中文。

學習一種語言的動機,主要可以從兩方面加以分析。一是看該語言在日常生活、學習和工作方面的實用程度如何,這是從表層結構而言,是社會實踐因素在起作用;二是看學習者對該語言背後的文化是否有認同感及是否以掌握該民族語文為榮,這是從深層結構而言,是民族文化意識在起作用。若該語文的使用範圍不廣,對學習者的升學和就業幫助不大,而該語文的市場價值和實用價值不高,同時學習者對該語文也缺乏一種文化上的認同感,學習成功的可能性就不大。長期以來,香港社會普遍“重英輕中”,中文的用途不廣,語用價值偏低,而市民大眾民族感也不強烈,在西風東漸和東洋風等外來文化的衝擊下,對中國傳統文化精神的隔膜愈來愈深,因而中文教育的發展並不健全。此中原因,可概括為政治、經濟和教育三方面的因素在交互作用。⁴現分析如下:

1. 政治方面:由於歷史的因素,香港曾經是英國的殖民地,殖民政府的語言政策和各種措施,對母語教育發展的障礙,是既深且廣的。香港在1974年中文正式成為法定語文之前,英語是官方唯一的法定語文,所有政府的法律條文、文件、通告等,均只使用英語。公務員的聘用,通曉英語是先決條件,中文則屬可有可無。即使中文成為法定語文後,也只是徒具形式,一切仍以英語為主。英語既是香港的官方語文,精通英語才可以在社會上享有較高待遇,是晉升為成功人士的一種保障。回歸以後,中文在香港的使用範圍的確是增加了,但對英語的“崇高”地位,並沒有多大改變。

2. 經濟方面:香港是一個國際性的工商大都會,其生存有賴金融商務為其經濟命脈。一切對外交通傳訊,都以英語為交際媒介。至於各種專業,如醫生、律師、會計師、工程師等也都以英語為其工作語言。經濟愈發達,對英語人才的需求愈殷切。人們為了生活,為了適應社會的需要,紛紛捨棄中文教育,轉而接受英語教育,這種做法也是無可厚非的。

3. 教育方面:由於政府一貫只重視英語教育,風氣所趨,上行下效。社會大眾普遍重英輕中,家長都不願意送子女到中文學校學習。回歸前,香港的中學以英語作為授課語言的,

³載《明報》1994年6月30日。⁴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波文書局,

1982年,頁394-396。

2

佔了90%以上。回歸後,特區政府曾銳意推廣母語教育,規定全港四百多所中學之中,只有114所中學可以繼續採用英語作為授課語言,其餘三百多所中學必須改用粵語作為授課語言。但由於學校與家長反對的聲音太大,又容許部分學校在初中階段若干科目重新改用英語授課,高中更不加限制。至於大專院校方面,則幾乎全以英語授課。作為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站在國際學術交流的立場來說,一些高中及大學採用英語作為教學媒介語,是可以理解的,且須保持和發揮這一優勢和特色。但是若干幼兒園和小學,不管學生的文化背景,而施以“全面浸濡”的英語教育方式,卻是值得三思的。

無論在回歸前或者在回歸後,英語在香港雖然只是第一外語,但卻受到社會超越比例的重視和巨額的教育投資。在同一社會環境下,中文無可避免地相應受到忽視,社會期望降低,學生語文水平難以提高,這是其來有自的。(三)

五十年代以前,香港的中文教學無論在學制和課程上都以中國內地為標準,而內容較為簡陋,步伐也較為保守。1950年,香港不再採用內地的語文課本。正當內地提倡語體文教學的時候,香港卻還停留於古典文學和經史的講授。1953年,政府公布《中文科教育報告書》,建議中文教學目標在訓練學生運用母語去表達意見,並能夠理解及欣賞本國文化。中文科的教學重點在培養學生:

1. 表情達意,有查閱古籍的能力;
2. 了解文學源流及著名的作品;
3. 欣賞中國道德文化;
4. 在認識中國文化的同時,一方面能有容納西方思想的襟懷。⁵

但到了1970年,《中國語文教學研討會報告書》卻指出:“傳統上中文教學目標包括了解中國文化,培養道德觀念和愛國心等項目,這似乎是其他學科的目標,部分甚至是教師或家長的責任。”⁶因而修正了傳統的教學目標,只強調語文能力訓練,走進了“唯工具論”的胡同。1972年,中學

中文科分成中國語文科及中國文學科。中國語文科為中學一至五年級的核 心課程,屬必修性質。中國文學科為中學四至五年級的選修科。高級程度課程的中學六至七 年級則開設中國語文及文學科,供少數學生選修。1978年,教育署公布新的《中學中國語文 科課程綱要》,⁵其中提到培養學生獨立思考和分析推理的能力,在當時頗具新意。但隻字不

⁵香港教育司署《中文科教育報告書》,1953 年,頁 19。⁶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文教學研討會報告書》,1970 年。⁷香港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1978 年,頁 9。

3

提傳統文化和道德思想,是一派語言工具論的論調,故被斥為“不以中文為母語”、“不認知和不認同中國文化”。⁸

1990年,政府公布了新的《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認為語文科教學目標除了培養 閱讀和寫作能力外,還提到培養學生聆聽、說話、思維及自學能力。《課程綱要》並正式宣 示:“藉著本科的教學,啟發學生的思想,培養學生的品德,增進學生對中國文化的認識, 並加強學生對社會的責任感。”⁹除了仍然重視語文學習的工具性質外,特別加入了語文學習 的教育價值和文化傳承意義。1992年,“中國語文及文化科”開始實施,並成為中學六、七 年級的核心科目,它強調聽力、說話、文化、課外閱讀等學習範疇,是香港中文教育的一次 真正的全面革新,也填補了幾十年大學預科中國語文課程的空白。

200 0年,政府公布了《學會學習》、《學會學習中國語文教育》、《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指 引》、《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及《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等系列文件,提出 了課程改革的目標。新課程將語文學習分為閱讀、寫作、聆聽、說話、文學、中華文化、品 德情意、思維及語文自學等九個範疇,目標才算比較完整。教材方面,初中舊課程指定教材 102篇,新課程則取消指定篇章,只列參考篇章611篇,打破了傳統的範文教學模式。此外, 重視文學、文化的薰陶,注重思維的啟發和品德情意的培養,突破“聽、說、讀、寫”為語 文學習基礎的框架,課程設計顧及跨學科和全方位的學習,強調能力的訓練,注重自學的訓 練以及採用單元教學模式等,都是新課程的特色。

課程改革的同時,考試方式也作出配合。2007年起,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打破了傳統只 考讀、寫的形式,新考核方式分兩部分。

1. 公開試:佔全科總分80分。包括閱讀25%,寫作25%,聆聽12%,朗讀3%,口語溝通

15%及綜合能力20%。2. 校本評核:佔全科總分20分。

三、普通話教學與普通話作為中文科教學語言

(一)

討論之前,先簡述香港普通話教學大事記。1941-1960 年:部分小學開設國語科或稱國音科
1961-1980 年:中學會考設國語科 1981 年:政府連續三年,在 42 所小學四至六年級推行普通話(國語)科教學實驗計劃

⁸ 方鏡熹《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評議》,載《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報》第 16 卷 2 期,頁 208。⁹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1990 年,頁 9。

4

1983 年:政府舉辦在職教師普通話訓練課程 1984 年:政府連續三年,在 51 所中學一至三年級推行普通話(國語)科教學實驗計劃 1986 年:普通話科正式納入小學課程,小學四至六年級增設普通話(國語)科 1988 年:普通話科正式納入中學課程,中學一至三年級增設普通話(國語)科 1989 年:政府為未能開設普通話科的學校,提供特別課程津貼 1990 年:香港考評局推行普通話高級水平測試 1992 年:《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中一至中三)》發布 1998 年:普通話科成為中小學的核心課程 2000 年:普通話成為中學會考科目

由此觀之,教育當局對普通話課的態度,不可謂不重視。但是實際情況怎麼樣呢?回歸 十年,本港普通話應用日漸普及,但最近調查顯示¹⁰,六成中小學教師認為學生在校內沒有 足夠機會學習普通話,逾六成教師認為政府推廣普通話的工作做得不夠,這說明中小學普通 話教學的質和量均遠遠落後於社會需要,有必要盡早改善。

(二)

中、小學生對普通話課一向不太重視,教學效果不彰,原因是多方面的。以下略加分析。

1. 課時不足:《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建議初中每週應有兩至三節普通話課,但現行

大部分學校每週都只有一至兩節課,試想每週只有 40-80 分鐘的時間接觸普通話,再加上若干學校只把普通話科作為“術科”看待,設科只是聊備一格,要講求教學效果又談何容易呢?

2. 師資不夠:目前學校的普通話老師,大多通過各種各樣的普通話進修課程和水平考

試,不斷自我提高,其志可嘉。根據資料顯示,目前全港約有 6,700 名普通話教師達到基準,¹¹但也有部分老師信心仍然不足,影響了教學的效果。

3. 教學內容捨本逐末:根據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的《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普通話科的教學目標是訓練學生聽、說普通話的能力,培養學生學習普通話的興趣和指導學生認識普通話語音知識。¹²這個目標尚算正確,惟其中詳細羅列了小一至中五各學習範疇的學習重點,規定卻嫌過於死板。舉例而言,如建議中一至中三階段的

¹⁰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中小學教師對“推廣普通話和簡體字”的意見調查簡報》,載 2007 年 7 月 12 日《明

報》。¹¹ 載《明報》2007 年 10 月 31 日。¹²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

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1997)頁 7。

5

語言基本知識要教“‘啊’的連讀音變”,¹³要求似乎過高。《課程綱要》對教學時間的分配,也作出了具體建議。中一至中五階段,聆聽教學和說話教學應約佔教學時間的三分之二,閱讀教學(包括朗讀、語音知識、文化常識等)和譯寫教學應約佔教學時間的三分之一。¹⁴這個建議本來相當合理,但落實到具體執行的時候,部分老師卻輕重不分、本末倒置。很多老師深信語音知識是基礎,是根本,也比較容易“講授”,所以往往耗費大量時間在語音知識方面。相對而言,聆聽和說話訓練性質在於技能操練,在每班四十名學生的班級制度下,效果大打折扣,再加上教學時間有限,老師們寧願讓路給語音知識,這是不難理解的。老師們重視語音知識的教學,卻忽略了聽、說訓練才是普通話教學的基本目標;老師們埋首教授語音知識的時候,一般只重視單向的理論講授,卻缺少了實際操練和應用練習;老師們進行說話訓練的時候,一般較強調朗讀的訓練,卻忽視了講話、會話等傳意技能的訓練。

4. 語言環境和社會心理因素:目前香港仍然缺乏說普通話的語言環境,在每週一、兩節的普通話課以外,學生幾乎沒有使用普通話的機會,又如何提高呢?平心而論,目前學生沒有使用

普通話的迫切性,學習動機因而不強,普通話教學收效不大,這也許是社會客觀因素使然。

(三)

要普及普通話,到底是獨立設科,還是該作為中國語文科的教學語言呢?這個問題,本人多年前已經撰文討論¹⁵,茲不贅。

多年以來,本港學校已不斷在進行用普通話作為中國語文科教學媒介語的教學實驗,有的學校是全面推行,更多的是在某些年級進行,而同一年級大多只選擇一、兩個班試行。學者們進行的可行性研究也不少¹⁶,結果仍然莫衷一是。

2007年10月,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宣布,擬由2008年度起,動用2億元,在中、小學推行三年用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的試驗計畫,每年供30所小學和10所中學申請,最終有120所學校受惠。參與試驗計畫的學校,可增加一名教師資源,並可獲內地資深教師到校支援。通過投放資源,進行實驗教學,是實事求是的做法。

中國經濟迅猛發展,香港和內地關係愈趨密切,普通話日益重要。香港學生要避免被邊

¹³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1997)頁45。 ¹⁴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1997)頁15。
¹⁵ 施仲謀:談香港中小學語文科教學媒介語與普通話教學問題,載《一九九七與香港中國語文教育》香港中文

大學及香港中國語文學會出版,1996年,頁400-405。 ¹⁶ 可參考何國祥主編《用普通話教中文的問與答》,香港教育學院,2002年。

緣化,要掌握基本謀生技能,有必要提高普通話水平。香港大學民意調查中心於2007年6月訪問了517名家長,結果顯示,53.4%家長對政府提升學生普通話能力的措施整體評分為53.4分,34.9%受訪者認為,以普通話代替廣州話教中文,是最有效提高學生普通話能力的方法。¹⁷這些數字說明

了家長認為目前學校的普通話教學不足,亟望有所加強,使子女得以應付將來工作的需要。長遠而言,中文科應該用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這對學生普通話水平和語文能力的提高,一定大有裨益。建議經過三年試驗後,應盡快作出總結,並付諸行動,以造福莘莘學子。

四、少數族裔的粵語教學

少數族裔兒童一般是指目前在香港居住的南亞裔(即以印度、巴基斯坦、尼泊爾等族裔為主)的兒童。促進少數族裔學童盡早融入本地社會是特區政府的一貫政策。近年來,由於不少少數族裔學童都是土生土長,而他們的父母又是本地永久居民,為讓子女在本地有更多的升學和就業機會,很多家長選擇讓他們的子女學習中文以及入讀本地主流學校。2004年,教育局修訂非華語學童的入學安排,讓他們可以按照意願,選擇一般學校或傳統錄取非華語學童為主的學校。

研究多元文化教育的學者普遍認為,少數族裔學童入讀僑居地的學校並不單是學習當地語言的問題,而是共融教育的問題。不少研究也發現,學校裡不同族裔的協作互助,不但能為學生帶來跨種族的共融與友誼,更能提高他們的自信及學業成績。為協助新來港的少數族裔學童盡快適應本地學校生活,教育局提供了“校本支援計劃津貼”,學校可開辦中、英文輔導班。教育局亦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及指定學校,開辦“適應課程”、“啟動課程”和“暑期銜接課程”。

在中文學習方面,教育局建議學校使用課程發展議會制訂的中央課程,達致終身學習、全人發展的目標,並因應學生需要制訂校本課程。教育局的專業支援隊伍派員到學校,協助教師設計和推行校本中文課程、制訂教學及評估策略等。政府亦建立了網上交流平台,組織學校網絡及加強教師交流經驗。

目前有10所小學和5所中學被選定為“指定學校”,接受到校支援服務。每所“指定學校”,每年獲得額外資源,以便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學習支援。針對中文水平較低的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困難,政府已委託大學設立中文學習支援中心,提供課後或假期輔導課程,並協助發展相關的教學資源和提供專業意見。

¹⁷ 可參考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家長對香港教育制度意見調查報告》,載 <http://hkupop.hku.hk/>, 2007年。

政府不擬為非華語學生制訂水平較低的課程及考試,因為這不利於他們融入學校和社區。教育局現正在中文課程架構下,就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制訂補充指引,進行諮詢。政府鼓勵非華語學生參加香港中學會考或日後新高中學制下的中學文憑中國語文科考試,由2007年開始,在香港舉辦英國的綜合中等教育證書的中文科考試,方便他們應考。目前,大專院校在按表現錄取

學生的同時,已適當地彈性處理非華語學生在中國語文方面的要求。

五、國際學校的漢語教學

顧名思義,國際學校是為僑居於香港的外國人子弟而設立的學校,如美國國際學校、法國國際學校、德瑞國際學校、澳洲國際學校、加拿大國際學校、新加坡國際學校、英基國際學校、漢基國際學校及耀中國際學校等。可是,近年來由於移民回流人數眾多,再加上一些本地家長也希望子女有機會接受較優質的教育,紛紛把孩子送到國際學校。基於上述原因,國際學校的學生種類繁多,漢語課程也呈多元化發展。

香港的國際學校有 40 多所,幾乎每一所學校都開設漢語科目,不過課時則由每天一、兩節課到每周只有一、兩節課不等。課程設置方面,由於學生學習背景不同,漢語課大概可以分成三種類型:第一種是類似本地主流學校母語人士的語文教學,第二種是漢語作為外語學習的外國人中文課程,第三種是針對會說一點兒廣州話但不會讀寫漢語的華裔學生。三種類型之中,各有深淺程度的差異,因而造成教學上的複雜性;但其共同點是只教中國普遍通用的“國語”,不教粵方言。

六、大學外國人中文證書課程

目前,香港大專院校正式為外國人開辦兩年制中文證書課程的,只有香港大學和中文大學。香港大學漢語中心,向以傳承國粹、貫通中西文化為目標,專注於課程設置與教學方法的探索,力求建立“香港特色”,為世界對外漢語教學與研究的發展提供一個參照藍本。現以香港大學為例,介紹外國人中文證書課程的特點。

香港大學的中文證書課程,歷史悠久,蜚聲國際。在殖民地時代,歷任港督、政治顧問、政府官員、外國駐港使節,大多為中心的學員。七、八十年代,日本很多大企業的財經要員,更專程慕名而來。近年來,韓國學生則顯著有所增加。中文證書課程分普通話和廣州話兩組,修業期限為兩年全日制,教學對象是外國人,學生以日本人和韓國人較多,也有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菲律賓、印度尼西亞、印度、澳大利亞、新西蘭、美國、加拿大、英國、德國、法國、丹麥、瑞士、瑞典、義大利和西班牙人,是名副其實的“國際班”。學生職業則以傳教士、外交官、軍官、記者、編輯、律師、行政管理人員及學者為主。

中文證書課程是基礎課程,集中訓練學生聽、說、讀、寫中文的能力。修畢第一學年的

學生,應可讀寫約一千漢字。口語能力方面,應能應付日常生活的需要。修畢第二學年的學生,應已掌握約二千六百多個漢字,並能在口頭和書面上表達自己,可以作一般性的討論和講話,約可達“漢語水平考試”的四至五級水平。課程內容方面,包括發音、聽力、會話、專題討論、漢字、讀寫、讀報、現代文選及應用文等。教材方面,有選用中國內地和英、美等地的教材,也參考臺灣的教材,但更多的是根據香港的具體情況,自編教材。

教學時,要求掌握拼音系統,廣州話用耶魯拼音,普通話用漢語拼音,以鼓勵學生自學和翻查字典。漢字教學方面,要求能認讀繁體字和簡化字,但書寫時只要求會寫其中一種。教學媒介語主要採用英語。教學法方面,除少數知識性及理論性較強的科目採用直接教學法外,一般口語和聽力課都採用情景設計、情況模擬、角色扮演、分組討論、朗誦、演講、辯論、話劇等以學生為主的教學方式進行,並配合多媒體設備,以加強教學效果。此外,為營造語言環境,提供練習機會,我們安排了歌唱、電影、書法、太極拳、參觀、訪問等課外活動。於長假期間,更與內地大學合辦旅遊學習計畫,均頗見成效。

七、國際交換生漢語言文化課程

目前,香港大學與全球 25 個國家 150 所以上的大學簽訂了學生交換計劃,每年有七百多名國際交換生到香港大學進行為期一學期或一學年的交流學習。國際交換生千里迢迢來到香港,都希望學習到一些漢語和中華文化,所以對有關課程的需求異常殷切。從 2001 年起,漢語中心為國際交換生提供了不同程度的粵語、普通話、漢語和中華文化課程。中級課程除重視聽說訓練外,也增加漢字的認讀和書寫,以滿足學生的不同需要。此外,若干課程圍繞歷史、文化、成語、戲劇、香港生活、中國國情等教學內容,深受外國學生歡迎。

多年以來,本人一直在思考如何令學生在學習漢語的同時,又可同時得到文化的熏陶,即所謂“寓文化於語言教學”。我們知道,對外漢語的教學對象是外國學生,機械式地操練語言是很難調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的,研究性的文化論文又不大適合作為教材,所以本人一直嘗試利用教學研究的同時,兼顧為對外漢語編撰參考教材。從 2003 年起,漢語中心與香港教育局、香港中華文化促進中心、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攜手合作,並邀請海內外學者專家擔任顧問,正式啟動“中華文化世紀工程”。

這個工程的其中一項重要舉措,是編寫中華文化教材。目前,由本人主編的《中華文化承傳》繁、簡字版已由北京大學出版社出版¹⁸,在香港是每所中學的必備參考教材,在內地是新聞出版總署推薦的百本好書之一,在美、加等地也有銷售,將來還可能要出英譯本。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許嘉璐教授評價本書說:“這套書給人們提供了每個中國人所應瞭解,

¹⁸ 施仲謀:《中華文化承傳》,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

每個喜歡中國或想瞭解中國文化的人需要瞭解的中華文化輪廓;全書深入淺出,輕重適宜,活潑靈動,依次遞進,趣味盎然,引人入勝.....這套書出版了,無疑對海內外起到了帶頭和示範的作用,包括對祖國內地,都有著重要的參考價值。我希望盡快地把這套書推向內地和海外,以滿足中華民族兒女們了解自己民族文化的渴望。"¹⁹

八、結語

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內地經濟越來越開放,外資企業紛紛到內地設立分公司,學習漢語的熱潮方興未艾,中文作為外語教學的事業如日中天。隨著香港的大專院校逐漸增加,非本地本科生的比例至全部學生的 20%,而預料來港半年或一年學習的國際交換生也將越來越多。近年來,外國大學生及高中生利用暑期,到香港學習漢語的趨勢亦漸成為風氣。展望未來,辦好對外漢語教學將成為我們的重點發展方向,而香港大學正可發展成為亞洲地區對外漢語教學的中心之一,這是時代留給我們的機遇和挑戰。我們將本著香港作為中西文化交匯點的優勢,促進漢語作為外語教學和研究的國際交流與合作,推動世界漢語教學與研究的發展。

參考文獻

1. 方鏡熹:〈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評議〉,《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報》第 16 卷 2 期,1988

年,頁 207-213。2. 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波文書局,1982 年。3. 何國祥:《用普通話教中文的問與答》,香港教育學院,2002 年。4. 施仲謀:《中國內地、台灣、香港、澳門語文能力測試與比較》,語文出版社,1996 年。5. 施仲謀:〈談香港中小學語文科教學媒介語與普通話教學問題〉,《一九九七與香港中國語

文教育》,香港中文大學及香港中國語文學會出版,1996 年,頁 400-405。6. 施

仲謀:《語言教學與研究》,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年。7. 施仲謀:《中華文化承傳》,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8.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文教學研討會報告書》,1970 年。9. 香港教育司署:《中文科教育報告書》,1953 年。10. 香港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1978 年。

¹⁹ 施仲謀:《中華文化承傳》,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3。

11.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綱要》,1990 年。12.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中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1997 年。13. 許琳:〈漢語國際推廣的形勢和任務〉,《世界漢語教學》2007 年第 2 期,頁 106-110。14. 劉珣:《對外漢語教育學科初探》,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05 年。15. 嚴美華:〈世界漢語教學的新形勢與新舉措〉,《世界漢語教學》2003 年第 3 期,頁 5-8。

